

# 追查撤稿论文是完善科研评价应有之义

□ 王钟的

据武汉大学、山东大学、河南财经金融学院等高校网站发布的消息，2023年以来，Hindawi等国外出版机构撤回大量中国学者发表的论文，对我国的学术声誉和学术环境造成不良影响。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近期已发布通知，决定在各高校开展撤稿论文自查工作。

近年来，中国学者在学术期刊发表论文被撤稿的情况时有发生。已经发表的论文被撤稿，绝非正常现象，一些论文成批次被撤稿，不仅让学术界感到震惊，更让公众诧异。论文被撤稿的原因是什么？其中是否存在学术不端行为？除了撤稿，论文作者是否应

当接受其他处理？这些问题需要进一步查清，从而端正学术风气，维护健康的学术秩序。

2017年，科技部、教育部等五部门公布《肿瘤生物学》集中撤稿事件的调查处理结果：被撤稿的107篇论文共涉及作者521人，其中486人不同程度存在过错。当时，各涉事作者所在单位对责任人作出取消一定期限内承担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晋升职务职称等资格，追回所承担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经费，撤销获得的科技奖励、学术奖励、荣誉称号等处理决定。中国工程院暂停了1名涉事作者的院士候选人资格。在社会高度关注下，这起撤稿事件最终得到彻底追查，表明了有关部门严惩学术不端的坚定决心。

学术论文被撤稿，不能“一撤了之”。要具体分析被撤稿的原因，究竟是作者的主观过错，还是论文的客观缺陷。据《自然》报道，2023年全球学术期刊撤稿数量超过了1万篇。这些被撤稿的论文，有的存在剽窃、伪造、篡改、不当署名等问题，有的即便不存在以上情况，也存在出版流程不正当、同行评议造假等程序问题。当然，还有部分论文属于作者发现问题以后主动撤稿，体现了研究者实事求是的科研态度。

论文撤稿以后，还要消除发表期间产生的不良影响。有的论文从发表到撤稿，已有多年时间，其间，作者已经享有论文刊发产生的不正当利益，比如科研绩效考核、职称评定、项目经费申请、学术荣誉等。只有剥夺这些不正当

利益，才能维护学术竞争的公平。有的撤稿论文还会被其他研究者引用，对此，还要客观分析撤稿论文对其他论文的影响，消除不合格论文对学术研究的误导。

开展撤稿论文追查工作，就是为了核实论文被撤稿的具体原因，明确责任归属，消除被撤稿论文产生的负面影响。长远来看，也是为了扭转科研工作中唯论文、重数量却轻质量等不良倾向，建立更加公正合理的科研评价制度。对于论文被撤稿后的处理办法，学术机构应当形成制度化的程序，将其作为学术评价制度的重要一环。

值得注意的是，有的出版机构虽然顶着“国际期刊”的名头，但存在管理混乱、发文水平不高、把关不严等问

题，一些集中撤稿的论文也往往发表在这样的出版物上。对此，在开展学术评价时，不能仅仅以论文的发表为依据，而要更全面地评价研究成果在相关研究领域的推动作用。对于频繁出现撤稿情况的出版物和发表平台，也要及时将其剔除出关乎科研评价的期刊名录，将常年发表粗制滥造论文的“水刊”打入“黑名单”。

此番各高校开展撤稿论文自查工作，都提到要研究建立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以科研质量、科研绩效、科研贡献为导向的分类评价考核生态。论文的发表情况，不能与科研质量完全画等号，广大研究者也不能以发表作为从事科研的最终目标，而要做真学问、搞真创新，以真实的科研贡献为毕生追求。

## 中式折扇被说成“日本军旗”？别让捕风捉影带偏节奏

□ 杨鑫宇

近日，在广西南宁地铁2号线亭洪路站，一幅由中国体育彩票发布、采用传统文化元素、彰显新年喜庆氛围的广告宣传画，引发一场事关“军国主义”的争议。尽管多数人觉得这幅画有问题，但有一些网民反映称，画面上出现了“日本的旭日旗”。

对此，南宁轨道交通公司解释称：广告采用了喜庆的中国红色作为主色，运用灯笼、烟花爆竹、舞龙舞狮、祥云、折扇、梅花、桃花、梨花、对联等中国传统设计元素进行组合装饰，以营造中国传统节日喜庆的氛围。出于对市民乘客意见的重视，该公司还是第一时间安排工作人员开展了画面撤除工作。

在南宁地铁发布的该广告宣传画照片中，可以清晰地看到：涉事宣传画的主体，是一把红色金边的中式折扇，扇面下方有木色扇骨，多数人都认为还是配色，都与现实中的折扇高度相似，看起来并无问题。将宣传画的全貌与举报者发布的视频对比，不难发现：举报者所谓“日本的旭日旗”，其实是折扇的扇骨部分。但凡看过整幅宣传画，都不至于产生这种离谱的误解，而只呈现裁剪过的画面，就有可能误导观众。

事实上，这一小部分画面与“旭日旗”也没什么相似之处。不论是其颜色，还是条幅的形状、数量，都和日本军旗毫不相符。因此，可以说这是一起典型的“乌龙事件”。从微博等社交平台上的网民的态度来看，多数人都认为画面并无问题，“很明显是扇子”，倒是批评这幅画的观点，有“捕风捉影”“断章取义”“带偏节奏”“故意挑事”之嫌。

坚决抵制日本军国主义死灰复燃，警惕极端思想蛊惑人心，自然是人人都支持的正义事业。但是，正确的抵制与警惕，必须建立在实事求是、理性务实的基础上。滥用公众心中朴素的正义

感，东拉西扯，甚至给不相干的事物扣上“日本军国主义”的帽子，一方面会伤及无辜，损害守法公民与商家的正当权益，污染社会风气，另一方面也容易形成“狼来了”效应，有损社会共识，并诱发极端思想。

20世纪上半叶，日本军国主义对中国人民与世界人民都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过，可谓恶贯满盈。时至今日，仍有其残余势力贼心不死，试图神化战犯、否定历史。对于这股势力，中国人民向来同仇敌忾。此前，曾有人穿着日本军服在烈士陵园拍照、用源自日本的侮辱性词汇辱骂国人，或是为军国主义日本的纳粹盟友张目，在热心网友与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这些人的违法违规行径均被制止，他们也付出了相应的法律代价。

反对军国主义的同时，也需要警惕为博取流量，而自行立起“英雄”人设，“拿着锤子找钉子”，利用舆论、挟私报复；或者深陷“饭圈”思维，在娱乐圈的“对家”纠纷中，强行引入政治话题，裹挟网络情绪。

具体到南宁市这起事件中，最早发起举报的人未必出于私心，不排除因为看走了眼，而导致判断不够准确。但是，在个案中明确是非，防止有人推波助澜、挑拨舆论，依然很有必要。南宁地铁及时解释并给出宣传画全貌，证明了自身的“清白”，也让大多数网民看清了孰是孰非。网友们形成正向的舆论合力，同样防止了不准确、极端化的解读进一步扩散。

在复杂多变的舆论场上，我们既要弘扬正义立场，与包括但不限于日本军国主义的极端思想坚决斗争，也要理性持重，避免有人无视事实故意挑事，捕风捉影、带偏节奏、破坏社会和谐。

营造健康、友善、积极向上的舆论场，人人都可以出一份力。在缺乏理性、无限上纲的煽动性言论面前保持定力，就是朝着这个目标前进的一小步。

## 破除移动支付障碍 让外国人在华消费更便捷

□ 林 峥

前段时间，我带着一批国际友人参观校园。美丽的校园、各具风格的建筑和现代化的设施，吸引着游人的眼球。但是，旅途中却有个不太顺利的小插曲：学校主楼有一台自动售货机，客人们路过时，不约而同地涌到了机器前，想要挑选购买饮料。我顺势自豪地介绍：我校所有的自动售货机早已采用了自助开门、自助选购的方式，无需现金。语音刚落，一位访客无奈地把手机举到我面前，问我屏幕上的中文是什么意思。我一瞅才发现，机器需要足够的“支付分”才能打开柜门。初来乍到的国际友人未曾使用过支付软件，“支付分”不足，无法完成支付。

虽然上述小插曲以我代为付款的方式得以解决，但是更多的类似情况如何解决呢？随着对外开放力度的不断扩大，已经享受移动支付便利性的我们，也应对外籍人士亲身感受出发，拆掉阻碍移动支付的高墙。2023年12月1日起，我国对法、德等6国开始试行单方面免签政策，来访外国人数目进一步增长，降低移动支付的门槛，也有利于更好地展现中国发展成果。

一方面，高等院校、星级宾馆、交通枢纽、旅游景区等场所设置支付手段时，应充分考虑外籍人士的需求与习惯。具体到自动售货机，中国人民银行曾在公告中明确指出：“自助售货机、自助售票机等机具生产厂商与服务

提供商在研发、提供机具和服务时要充分考虑现金收付需求，做到多种支付方式兼容，不得排斥现金支付。”当前，现金依然是外籍人士来华消费最便利的方式之一，移动支付场景也应兼容现金支付。

另一方面，应当通过技术迭代回应技术升级后的遗留问题，为外籍人士提供便捷的移动支付渠道。例如，可以采用集刷卡和扫码为一体的新一代POS机、推进我国和外国移动支付平台二维码互认等技术手段，方便外籍人士适应国内的移动支付。此外，还可以与国际卡组织进行合作，研判外籍人士在其本国的信用情况，进而相应地赋予他们在我国进行移动支付支付的准入资格。

将外籍人士融入我国移动支付的浪潮之中，不能只要求他们“靠过来”，更需要我们主动变革“靠上去”。在管理、规则、标准等领域下真功夫。其一，针对身份核验等金融安全问题，在保留传统的银行网点办理渠道的基础上，将办事大厅关口前移至机场口岸，将服务“送上门”；其二，推广全链条一体化服务模式，当前，我国各大城市均已推出了“出行即服务”（Mobility as a Service）系统，逐步涵盖了衣食住行等全方位生活需求；其三，针对跨境支付信息堵点“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努力打破政府部门、支付机构、银行机构间的“信息孤岛”，在保障数据安全的情况下向企业提供信息接口，便利外籍人士的移动支付。



等太久

随着预售模式深入到电商产品的各个品类，预售正在成为一些消费者网购时的“噩梦”。不少衣服的预售期7天起步，15天、30天、45天、60天也都见怪不怪。有消费者因天气转冷提前下单买冬装，结果等寒潮过去了，商家还没发货。（《广州日报》1月7日）

漫画：徐 简

## 城市“陪拍”不能无视法律

□ 欧阳晨雨

如今，城市“陪拍”在社交平台上迅速火爆，所谓城市“陪拍”，即“陪伴+拍照”，按照一些消费者的话来说，就是找个“搭子”，一起在一个陌生的城市里找“美”的痕迹。但是，实际体验下来，有时效果并不理想，出现摄影师迟到、消费者拒付尾款等问题，有的因纠纷协商未果，甚至将拍摄照片“挂”在社交网站上，请网友来评判。爆火的城市“陪拍”背后，问题接连二连三，抱怨声不断。（上观新闻 1月8日）

乍一看，城市“陪拍”像是一个双向奔

赴的自由选择，双方通过社交平台认识后，私下进行交易并拍摄，并没有书面合同的约束。但是，从本质上讲，城市“陪拍”又具备了买卖合同的显著特征：消费者付出了一定金钱，“陪拍”者提供了摄影等服务。尽管双方并没有书面合同，但要约与承诺兼具，双方都有必要按照之前的约定，履行自己的权利义务。至于那种产生纠纷后，将消费者照片“挂”在社交平台上的任性做法，更是置法律于不顾，有违法之嫌。翻看我国民法典等法律，明确规定保护公民的肖像权等人格权益，“未经肖像权人同意，不得制作、使用、公开肖像权人的肖像”，这是不能触碰的红线。在交易过程中，双方产生了

矛盾纠纷，最需要去做的，是通过法律的渠道去解决，而不是用违法手段来摆平、发泄私愤。

城市“陪拍”这种基于网络平台实现的线下交易，除了双方可能产生纠纷外，还很容易伴生诈骗财产、威胁人身安全，乃至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等一系列风险。而目前对于这种新兴的消费模式，还缺乏法规制度的规范和约束，特别是对社交平台的法律责任，也尚未具体明确。因此，有必要加强建章立制，给这种新兴消费模式量身打造法律框架，依法保护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使之更健康、更长远地发展。

## 加强安全防范 才能让惊险游乐“有惊无险”

面前“一失万无”的理念。

严肃追责责任人的同时，更应该思考的问题是如何加强安全预防工作。毕竟，一旦造成重大损失，尤其是出现伤亡事故，怨仇再多的责任人也无法弥补。防患于未然，让民众免遭各类安全隐患和事故的威胁，才是真正对人民负责，也是“性价比”最高的管理方式。

在安全领域，有条非常著名的海恩法则：每一起严重事故的背后，必然有29次轻微事故、300起未遂事故和1000起事故隐患。深圳市“10·27”过山车碰撞事故，就

深刻验证了海恩法则的正确性，如果不是放任设备“带病”运行、维护保养不能及时到位等各环节的层层失守，事故先兆与隐患完全可以提前发现并消除，从而避免最终重大事故的发生。

类似于深圳欢乐谷的游乐场在全国各地已然非常普遍，其中不少项目往往十分惊险刺激，在满足游客游玩需求的同时，其实也隐藏了较大的安全风险，近年来因游乐设施故障导致事故发生造成人员伤亡的案例也不在少数。这些事故表明，安全理应成为每个游乐场所及游玩项目的基本底线与基础前提。

创业指导、理论和实践研究等9个方面。现实中，辅导员工作难以量化和标准化、流程化，很多时候是一个“良心活”，这也难免造成了工作权责边界的模糊空间。

在理想图景里，高校专职辅导员和学生配比不低于1:200。在实际中，有一些辅导员对接的学生会超过200人。此外，很多辅导员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还会承担学院其他兼职工作者或者“打杂”，承担某某干事、某某秘书等行政事务。“辅导员是一块砖，哪里需要哪里搬”，这固然锻炼了辅导员的综合素质，也加重了他们的负担。

辅导员工作边界不清固然有定位、职责模糊的因素，也和部分家长、学生的边界感缺失相关。有的家长在“父母心”驱使下，总是渴望辅导员在入党、评奖评

优、保研等方面给予孩子关照和倾斜；实际上，这些诉求很多时候都背离制度与规则，本质上是一种强人所难。少数家长缺乏换位思考的能力，喜欢在非上班时间打电话、发微信联系，早上刚起床就接到电话或者深夜接到电话又不是很重要、很紧急的事情，让一些辅导员感到无奈。有些学生虽然在生理上已经成年，在心理上却尚未成年，过于依赖辅导员甚至巴不得所有事情都由辅导员代劳。

不同高校有不同的校园文化和治理理念，辅导员面临着不同的生存生态。有的学校对辅导员的考核评价相对宽松和灵活，有的学校则更为严苛和僵化。有的高校要求辅导员事无巨细、亲力亲为，辅导员就沦为“保姆”。在有的高校，一名辅导员要对接学校多个部门、

## 辅导员不是“24小时服务员”